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与谢先运于公司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谢先运先生位于合肥市高新区中瑞大厦科研楼A座6层的房屋，建筑面积为1080平方米，租赁用途为办公使用，租赁期限为自2016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租金为每年583,200.00元，按季度进行支付，并签订租赁合同。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谢先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以下关联交易事项：

1、审议了《关于子公司安徽旭辰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谢先运先生续租房屋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董事长谢先运与董事陶京珠系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公司董事陶绍应为陶京珠胞弟，以上三位董事依法回避本次表决。

本议案3名董事回避表决，剩余董事不足3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谢先运	海淀区农大南路	-	-

(二)关联关系

谢先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子公司安徽旭辰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将于2016年9月30日与关联方谢先运先生续签《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继续租赁对方位于合肥市高新区中瑞大厦科研楼A座6层的房屋，建筑面积为1080平方米，租赁用途为办公使用，租赁期限为自2016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租金为每年583,200.00元，按季度进行支付。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标准低于该房屋所在楼宇市场平均价格，不



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该关联交易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且由于是关联租赁，可以保证租赁的稳定性，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不存在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12日

